

新乡市凤泉区耿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国土空间规划公示稿
最终以审批成果为准

新乡市凤泉区耿黄镇人民政府

新乡市凤泉区耿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公示稿（具体以市政府审批为准）

一、基本情况

耿黄镇地处凤泉区南部，东、北、东北与潞王坟乡相连，南和牧野区牧野镇毗邻，西与大块镇搭界，西北与辉县市孟庄镇接壤，紧邻凤泉城区，行政辖区总面积为 21.75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为 4.63 万人。

二、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耿黄镇域范围内、新乡市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区域，规划面积为 16.27 平方公里。包括 12 个行政村和 2 个社区，分别为耿庄村、大黄屯村、小黄屯村、尚介村、何屯村、杨九屯村、东张门村、西张门村、南张门村、东鲁堡村、西鲁堡村、南鲁堡村、凤铭社区、绿茵河畔社区。

三、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其中规划基期为 2020 年，规划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四、发展定位

规划耿黄镇定位为创新型现代产业发展区、龙山文化体验区、新乡近郊生态宜居小镇。

耿黄镇位于新乡中心城市范围内，城市南北主轴重要节点，属于城镇体系中的一般镇，主体功能定位为城市化地区。

五、落实三区三线

严格落实新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耿黄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落实耕地保护目标：0.89 万亩（592.11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0.61 万亩（407.20 公顷）。落实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7.10 平方公里。无生态保护红线。

六、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以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成果和部下发的城镇村图层为底图底数，以村庄现状为基础，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300.93 公顷。

七、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规划形成“一带双轴，三区多点”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带：依托凤泉湖北岸，形成凤泉城区与新乡市主城区之间的生态涵养带，发挥生态涵养与生态屏障功能，维护生物多样性。

双轴：依托规划凤泉湖大道西延、和平大道北延，串联城区、园区、乡村地区，形成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十字轴线。

三区：依托省级开发区中部片区，东张门村、西张门村、南张门村组团和南鲁堡村、东鲁堡村、西鲁堡村组团，分别形成高质量产业发展片区、北部乡村宜居休闲片区、南部乡村宜居休闲片区。

多点：综合服务中心位于中心城区内，发挥城镇级服务核心功能。产业片区和乡村片区结合工业邻里中心和乡村公共活动中心，形成各片区综合服务中心。

八、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利用

强化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保护镇域内 6 处文物保护单位，其中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 处，为鲁堡遗址，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5 处，为郭沼墓、鲁王冢、王鲁堡创筑护村堤碑记石刻、县令李公大葬墓、何屯仰韶文化遗址。

九、 分类引导村庄发展

规划耿黄镇 12 个村庄分为城郊融合类和整治改善类。

城郊融合类 6 个，包括耿庄村、大黄屯村、小黄屯村、尚介村、何屯村、杨九屯村。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的作用。

整治改善类村庄 6 个，包括东张门村、西张门村、南张门村、东鲁堡村、西鲁堡村、南鲁堡村。突出危房改造、人

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完善。依托附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同发展，按照实际需求配置服务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总体风貌，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十、附图

1. 区位图
2.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3.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4. 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5.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6.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